吴江区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情况说明

采购人	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
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	江苏顺铭科技有限公司
代理机构	苏州市宇杰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高端血流动力学监护仪采购项目
采购编号	SZYJ2024-WJ-T-001

主要问题内容			
1	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是否自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，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，在公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的同时，向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发出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（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三条第二款）	☑是	□否
2	采购人与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是否在中标（成交）通如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（苏财购〔2020〕52 号文）	□是	☑否
3	采购人是否在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将合同副本报我科备案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四十七条）	□是	☑否

日期情况	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	2024.1.12
	合同签订日期	2024.1.29
	合同备案日期	2024.2.2

原因说明：在合同签订的过程中，因乙方单位盖章流程复杂缓慢，故超过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合同的期限。

采购单位意见	盖章
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意见	盖章
代理机构意见	盖章

苏州市吴江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

备注：1.如有违反前三项规定的，需提交此表及相关证明材料，并盖相关单位公章（**第一项，采购人和代理机构，第二项，采购人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，第三项，采购人**），对于违反前三项规定且无书面说明，或书面理由不成立的，我科将拒绝办理合同备案手续，并将依法追究相关单位责任。2.第二项，依据江苏省财政厅 苏财购〔2020〕52 号文，执行到新冠疫情应急响应解除之日。